## 土地徵收條例 相關文章

## 共 1 篇文章

1. 概念比一比5 | 一般徵收vs區段徵收

發布日期: 2022 年 6 月 30 日

摘要:一般徵收vs區段徵收:一般徵收和區段徵收兩者名字這麼像, 到底有什麼差異呢?今天就來帶同學

們快速了解吧

原文連結: https://www.jasper-realestate.com/%e4%b8%80%e8%88%ac%e5%be%b5%e6%94%b6vs%e5%8d%80%e6%ae%b5%e5%be%b5%e6%94%b6/

一般徵收vs區段徵收的意義

. 一般徵收

乃政府依公權力之運作,為興辦公益事業需要或實施國家經濟建設,對特定私有土地,給予相當補償,強制取得土地之一種處分行為。

. 區段徵收

政府基於新都市開發建設、舊都市更新、農村社區更新或其他開發目的需要,對於一定區域之土地全部予以徵收,並重新規劃整理。

- 一般徵收vs區段徵收的要件
- . 相同處
- A. 兩者都只限政府施行
- B. 兩者都適用在都市及非都市土地
- . 相異處
- A. 補償方案

一般徵收:僅給予原地主地價補償。

區段徵收:除地價補償外,原地主可選擇領回抵價地。

B. 土地權利變化

一般徵收:土地所有權人於領取補償費後對其土地之權利義務即終止。

區段徵收:原土地所有權人可選擇領取抵價地代替地價補償,藉此參與土地整體開發,於開發完成後可領回規劃完整、公共設施齊備之可建築用地,並享有賦減免及土地價增漲等效益。

C. 政府負擔不同

一般徵收:政府負擔徵收補償費

區段徵收:除徵收補償費和開發費用外,政府可以出售可標讓售之土地,以獲取開費經費

Ding 老師提醒

一般徵收和區段徵收兩者從施行目的、權利變化、行政程序都有所不同,但要注意的是:兩者都需要符合1. 法律依據 2必要性 3公益性 4合理補償,以此避免造成人民太大的損害。